

新建铁路锡林浩特至乌兰浩特线锡林浩特北至芒罕屯段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噪声、固体废物)

2019年10月15日，内蒙古锡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乌兰浩特市组织召开了新建铁路锡林浩特至乌兰浩特线锡林浩特北至芒罕屯段（以下简称“锡乌铁路锡芒段”）竣工环境保护（噪声、固体废物）自主验收会。

参加会议的有：内蒙古锡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环评和设计单位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工程监理陕西华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环境监理内蒙古三晶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内蒙古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施工期环境监测单位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三位环保专家，会议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建设单位组织现场踏勘检查，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三同时”执行情况的报告、环评单位对项目环评情况的汇报、设计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情况的汇报、施工单位对环境保护施工情况的汇报、环保监理单位对项目环境监理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锡乌铁路锡芒段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境内，西起锡盟首府锡林浩特市（锡东联络线 K2+144.61），东至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芒罕屯（白阿线 DK144+100），沿途经过锡盟西乌珠穆沁旗、通辽市扎鲁特旗、霍林郭勒市、兴安盟科尔沁右翼中旗，线路正线长度为 593.383km（其中利用既有通霍线 51.833km）。本次验收范围为新建铁路锡林浩特至乌兰浩特线锡林浩特北（含）至芒罕屯（不含）段，根据锡乌铁路环评内容，利用既有通霍线霍林河至哈日努拉段 51.833km 不属于工程范围及其评价范围，故本次环保验收不含利用通霍线霍林河至哈日努拉区段。

工程技术标准为单线内燃客货共线铁路，货车速度目标值为 80km/h，客车速度目标值为 120km/h。锡乌铁路锡芒段设置桥梁 70 座 38606.64m，隧道 9 座 19834m；全线近期开通车站 15 座，分别为锡林浩特北、海彦呼都格、格勒森德、西乌旗、白音华南、乌拉图嘎、宝日格、苏吉达巴、二龙屯、和日木、乌兰毛杜、李家窑、东双合屯、混都冷、呼和哈达。

2008 年 9 月 18 日，原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08〕346 号文批复了锡乌铁路项目环评报告书。锡乌铁路于 2009 年 4 月开工，2015 年 6 月完工，自 2015 年 9 月开始运行，锡乌铁路锡芒段运行期间开行客车 1 对/天、货车平均 0.25 对/天。锡乌铁路锡芒段实际总投资为 89.9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6048.80 万元，环保投资中噪声防治和固体废物处理投资 1239.68 万元，占投资

的 0.13%。

二、工程变更情况

依据原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文中的铁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界定原则进行了逐条核对，认定锡乌铁路工程不存在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调试效果

项目环保设施及措施已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意见要求建成和落实。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措施如下：

（一）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间采取了一系列的噪声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施工期噪声大的施工机械远离居民区布置，高噪声作业尽量安排在昼间；施工期营地产生的生活垃圾应专人收集后送至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建筑垃圾等运至指定的弃渣场或其他指定场所进行处置。

（二）运营期环境保护措施

施工图阶段线位有所调整，噪声敏感点也有相应变化。根据环评及其批复的降噪原则，在乌兰浩特地区依据敏感点分布，优化调整了声屏障长度。锡乌铁路锡芒段共设置吸声式声屏障 7 处，高度均为 2.5m；设置隔声墙 2 处 1800 延米，由通霍扩能工程已实施；采用无缝线路；30m 内敏感点已拆迁 5 户，由于线路调整，环评阶段提及的其余 8 户敏感点均位于线路外轨 30m

外，另外线路 30m 范围内新增 3 户居民住宅敏感点（村民自行建设），非线位调整引起。经设置噪声参照断面实测声屏障的降噪效果，锡乌铁路锡芒段 30~120m 范围内声屏障的降噪效果为 2.7~3.7dB（A）。

验收阶段，除隔声窗措施将根据达到近期设计运量时的监测结果补充实施外，环评及批复要求的环保措施已基本落实。

四、验收调查结果

（一）施工期

本项目在施工期基本落实了原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意见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制定了完善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有效降低了施工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施工期环境保护工作基本满足环境保护要求。

（二）运营期

1、噪声

根据验收监测，距铁路外轨中心线 30m 处敏感点噪声满足《铁路边界噪声限值及其监测方法》（GB12525-90）限值。30~60m 内敏感点现状噪声满足《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4 类区标准。60m 外敏感点现状噪声满足 GB3096-93 中 2 类区标准。通过校核，距铁路外轨中心线 30m 处噪声满足 GB12523-90（修订版）限值标准；30~60m 内、60m 外敏感点昼、夜间噪声值满足 GB3096-2008 中 4b 类和 2 类标准。

2、固体废物

沿线车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境卫生部门统一处理，满足环保要求。

五、验收结论

新建铁路锡林浩特至乌兰浩特线锡林浩特北至芒罕屯段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批复意见中环保措施和要求，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铁路运行噪声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基本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意见要求，同意通过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噪声和固体废物）自主验收。

六、建议

- 1、根据车流量变化，加强跟踪监测，发现超标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 2、加强运营期环境管理，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达标运行。

（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

新建铁路锡林浩特至乌兰浩特线锡林浩特北至芒罕屯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固体废物）工作组名单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金喜	内蒙古锡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组员	郑晓龙	内蒙古锡乌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运安部副部长		
	姜海波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主任/研究员		特邀专家
	杨勤田	内蒙古自治区环境科学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张晶华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张春晖	中国铁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环评及设计单位
	朱明	内蒙古三晶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环保监理单位
	李呈	中国铁道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期监测单位
	张亚军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员	刘杨舟	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副经理	刘杨舟	施工单位
	王根旺	陕西华营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专监	王根旺	工程监理 单位
	杜宇飞	内蒙古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杜宇飞	验收监测 单位
	陈淑连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院副总工/高工	陈淑连	验收调查 单位
	孙涛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孙涛	
	周梦珂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周梦珂	